



证券代码：300606

证券简称：金太阳

公告编号：2026-015

东莞金太阳研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东莞金太阳研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杨璐先生召集和主持，会议通知于 2026 年 4 月 14 日以书面方式送达全体董事，并于 2026 年 4 月 24 日以现场方式召开，地点为公司总部四楼会议室。本次董事会议应出席董事 9 名，实际出席董事 9 名，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通知、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东莞金太阳研磨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与会董事经审核，认为：公司《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真实、准确、完整地体现了公司董事会 2025 年度的工作情况，同意通过本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许怀斌、韩秀丽、梁奇烽分别向董事会递交了《2025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 2025 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此外，公司独立董事向公司董事会提交了《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表》，公司董事会对此进行评估并出具了《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年度股东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上发布的公告。

2、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听取了总经理杨璐先生作出的《2025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认为该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 2025 年度公司落实董事会各项决议、促进生产经营快速发展、逐步加快落实各项管理制度等方面的工作及所取得的成果，同意通过本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

3、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与会董事经审核，认为：公司《2025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报告》真实、准确、完整地体现了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度的工作情况，同意通过本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

4、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与会董事经审核，认为：公司《2025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所载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同意通过本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上发布的公告。

5、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2025 年度拟实施如下利润分配方案：以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总股本 138,347,826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现金红利 2.00 元（含税），预计共派发现金红利总额为人民币 27,669,565.20 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在利润分配预案披露日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若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化的，公司将按照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对总额进行调整。

董事会认为：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充分考虑了公司对广大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与公司目前的财务状况及未来良好的盈利预期相匹配，符合公司发展规划，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和《公司章程》中对于利润分配的相关规定，具备合法性、合规性及合理性，同意本次利润分配预案。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年度股东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上发布的公告。

6、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董事会对公司 2025 年度内部控制情况进行了认真的自查和分析，认为：公司已建立了比较健全的内部控制体系，各项内部控制制度均能够得到有效地执行，在防范和控制公司各类风险方面发挥了积极的作用；公司《2025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同意通过本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上发布的公告。

7、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的议案》

与会董事经审核，认为：公司及子公司目前经营情况良好，财务状况稳健，在确保公司日常运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运用最高额不超过 2.00 亿元暂时闲置自有资金投资理财，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取良好的投资回报，进一步提升公司及子公司整体业绩水平，充分保障股东利益，同意通过本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上发布的公告。

8、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对会计师事务所 2025 年度履职情况评估报告的议案》

与会董事经审核，认为：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资质条件、执业记录、人力及其他资源配置等符合公司审计工作的要求。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公司 2025 年年度审计过程中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和职业道德准则，勤勉尽责，按时完成公司 2025 年度审计相关工作，出具的报告客观、完整、清晰，确保了审计工作的质量和独立性，同意通过本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上发布的公告。

9、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 2025 年度履职情况评估及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的议案》

与会董事经审核，认为：公司审计委员会严格遵守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及《公司章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等有关规定，充分发挥专门委员会的作用，在 2025 年度审计期间与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充分的讨论和沟通，切实履行了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的监督职责。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上发布的公告。

10、审议通过《关于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暨对外担保的议案》

与会董事经审核，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向多家银行、融资租赁公司及其他金融机构申请不超过人民币 10.00 亿元的授信融资额度，以上集团授信业务中子公司实际获批额度将由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其中，公司为子公司东莞市金太阳精密技术有限责任公司提供担保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3.00 亿元，公司为子公司河南金太阳科技有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0.50 亿元。

为保证相关事宜的顺利进行，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及董事会授权人员办理签署相关协议等事项。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年度股东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上发布的公告。

11、审议通过《关于向控股子公司金太阳河南提供财务资助的议案》

本次财务资助对象为公司控股子公司河南金太阳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太阳河南”）。资助方式为向金太阳河南提供不超过人民币 2,000 万元的财务资助（根据资金需求分期提供借款），借款利率不低于同期银行贷款利率（具体以每一笔款项实际借支时确定），单笔借款期限不超过



12个月（自每一笔款项实际汇入控股子公司账户之日起算）。

董事会认为，金太阳河南为公司控股子公司，经营状况正常，信用记录良好，未发生不良借款，公司认为金太阳河南具备履约能力。公司在不影响正常经营的情况下，以自有或自筹资金向金太阳河南提供财务资助，有利于金太阳河南的业务快速发展。本次财务资助事项的风险处于可控范围之内，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会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同意通过本议案。

为保证相关事宜的顺利进行，授权公司管理层及其授权人员办理签署相关协议等事项。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上发布的公告。

12、审议《关于制定<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激励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积极参与公司经营决策、管理与监督，促进公司健康和可持续发展，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公司结合实际情况制定了《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董事会同意通过本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年度股东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上发布的公告。

13、审议《关于 2025 年度董事薪酬确认及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报告期内公司全体董事积极参与公司重大决策，认真发表专业意见，有效发挥决策和监督作用，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薪酬经确认后发放，并按规定调整董事 2026 年度薪酬方案。公司 2025 年度董事薪酬情况详见《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第四节 公司治理”之“六 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之“3、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部分相关内容。

本议案因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全体委员及全体董事回避表决，直接提交公司年度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上发布的公告。

14、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确认及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经审核，董事会认为：报告期内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有序推进经营管理、研发创新及市场拓展等各项工作，较好完成了年度经营管理目标，薪酬经确认后发放，并按规定调整高级管理人员 2026 年度薪酬方案。公司 2025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情况详见《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第四节 公司治理”之“六 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之“3、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部分相关内容。董事会同意通过本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关联董事杨璐、杨伟、刘宜彪、方红、YANG ZHEN 已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5 票。

15、审议通过《关于未来三年（2026-2028 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为明确公司对股东的合理投资回报，进一步细化《公司章程》中有关利润分配的条款，增加利润分配决策透明度和可操作性，便于股东对公司经营和利润分配进行监督，公司制定了未来三年（2026-2028 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董事会同意通过本议案。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年度股东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上发布的公告。

16、审议通过《关于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因日常经营需要，公司及子公司河南金太阳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太阳河南”）拟与金太阳河南关联方佛山市锐研磨料磨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佛山锐研”）发生日常关联交易，主要交易内容为向佛山锐研销售抛光材料等产品，预计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金额不超过 2,100 万元（不含税）；拟与公司关联方沈阳优耐精密研磨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沈阳优耐”）发生日常关联交易，主要交易内容为向沈阳优耐销售抛光材料等产品，预计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金额不超过 800 万元（不含税）。



与会董事经审核，认为：公司及子公司与子公司河南金太阳科技有限公司关联方佛山锐研之间的日常交易属于正常的经营活动，与公司关联方沈阳优耐发生日常关联交易属于正常的经营活动，是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所需，符合公司的实际经营需要，有利于公司持续发展与稳定经营。该关联交易遵循市场定价原则，所有交易均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该等关联交易并不会对公司利润形成负面影响，公司对关联方不存在依赖，且所发生的关联交易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关联董事杨璐、杨伟、YANG ZHEN 已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3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上发布的公告。

17、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5 年度股东会的议案》

公司拟定于 2026 年 5 月 15 日（星期五）15:00 在公司总部四楼会议室召开 2025 年度股东会。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上发布的公告。

以上提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为巨潮资讯网，网址为：www.cninfo.com.cn，请投资者查阅。

东莞金太阳研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04 月 25 日